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太平洋精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跟踪报告**

保荐人名称：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精锻科技（300258）
保荐代表人姓名：徐恩	联系电话：021-55518888
保荐代表人姓名：徐荣健	联系电话：021-55518700

**一、保荐工作概述**

项目	工作内容
1. 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1) 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是
(2) 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	无
2. 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	
(1) 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	是
(2) 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是
3. 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1) 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2次
(2)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是
4. 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1) 列席公司股东会次数	0次
(2) 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0次
5. 现场检查情况	
(1) 现场检查次数	1次
(2) 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报送	是
(3) 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p>保荐人现场核查未发现公司在公司治理、内部控制、信息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等方面存在违法违规情形。但公司存在业绩波动、募集资金使用进度较慢等情况：</p> <p>1、业绩波动情况</p> <p>根据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公司2025年营业收入203,865.47万元，较上年增加0.66%；2025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854.47万元，较上年减少19.50%；2025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760.07万元，较上年减少36.14%。根据公司说明，公司业绩波动主要系折旧摊销等固定成本增加、汇兑损益增加、政府补助减少及泰国子公司试运行阶段亏损等因素综合影响所致。保荐人提请公司进一步加强经营管理，跟踪经</p>

	<p>营业绩变化趋势，积极应对并采取合理有效措施提升业绩水平。</p> <p>2、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情况</p> <p>2024年8月，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新能源汽车电驱传动部件产业化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长至2025年12月。2025年10月，为适应国际市场客户需求变化和实际业务发展需要，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新增加泰国全资子公司作为该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相应新增实施地点，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调整至2026年6月。根据公司说明，公司已于2025年四季度提交泰国公司增资的境外投资（ODI）申请，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ODI审批尚在办理中。结合下游客户需求及募投项目进度，公司将相关设备分批在境内进行安装调试和投入使用；目前部分设备已完成安装并投入使用，其余设备将根据供应商交付进度陆续完成。公司将根据ODI审批进展评估并调整募投项目实施安排，涉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等事项变更的，将按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保荐人提请公司关注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及与已披露信息的匹配程度，后续保荐人将持续跟踪该项目的进展情况，及时督促公司就项目可能发生的变化情况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p>
6. 发表专项意见情况	
(1) 发表专项意见次数	10次
(2) 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	无
7. 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告情况（现场检查报告除外）	
(1) 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次数	0次
(2) 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 报告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8. 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	
(1) 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	否
(2) 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 关注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9. 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保管是否合规	是
10. 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	
(1) 培训次数	1次
(2) 培训日期	2026年3月24日
(3) 培训的主要内容	《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修订要点解读、近期资本市场再融资政策与市场动态
11. 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 二、保荐人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 信息披露	无	不适用
2. 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无	不适用
3. 股东会、董事会运作	无	不适用
4.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无	不适用
5. 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公司募集资金投	保荐人提请公司关注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及与

	资项目存在进展较为缓慢的情况	已披露信息的匹配程度，后续保荐人将持续跟踪该项目的进展情况，及时督促公司就项目可能发生的变化情况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6. 关联交易	无	不适用
7. 对外担保	无	不适用
8. 购买、出售资产	无	不适用
9. 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包括对外投资、风险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无	不适用
10. 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证券服务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无	不适用
11. 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	公司存在业绩波动情况	保荐人提请公司进一步加强经营管理，跟踪经营业绩变化趋势，积极应对并采取合理有效措施提升业绩水平。

###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是	不适用
2. 实际控制人关于保持控制权稳定的承诺	是	不适用
3. 实际控制人关于股份限售的承诺	是	不适用

### 四、其他事项

报告事项	说明
1. 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	国投证券原指派的保荐代表人赵冬冬女士因个人原因，不再担任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国投证券委派保荐代表人徐荣健先生接替赵冬冬女士的持续督导工作。本次变更后，公司持续督导期间的保荐代表人为徐恩先生和徐荣健先生，持续督导期限至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
2. 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保荐人或者其保荐的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情况	无
3. 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	无

（本页无正文，为《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太平洋精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跟踪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徐 恩

徐荣健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5月7日